

附件 2

2022 年度
汝州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汝州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汝州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办理公安机关移送的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等工作。办理县级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二）负责对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羁押必要性审查。办理罪犯又犯罪案件。办理上级人民检察院交办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案件的侦查。

（三）负责办理向县级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的民事、行政案件。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承办法律规定由县级人民检察院办理的民事、行政等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县级人民检察院管辖的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申诉案件。

（四）负责受理控告和申诉。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二、机构设置

汝州市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 8 个，包括：办公室、政治部、综合业务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汝州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汝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41.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736.7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7.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5.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41.2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97.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2.9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96.79
	30			61	
总计	31	2,394.13	总计	62	2,394.1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汝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41.20	2,24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72.69	1,97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972.69	1,97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46.97	1,04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5.21	55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70.51	37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71	151.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64	13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22	5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73.42	73.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07	2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07	2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0	4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0	4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30	4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50	7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50	7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50	76.5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汝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97.34	1,254.87	742.4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36.72	994.26	742.46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736.72	994.26	742.4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994.26	994.26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1.48	0.00	391.48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50.98	0.00	350.9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4	147.0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97	126.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19	57.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78	69.7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07	20.0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07	20.0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73	37.7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3	37.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73	37.7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85	75.8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85	75.8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85	75.8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汝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41.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36.72	1,736.7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7.04	147.0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73	37.7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5.85	75.8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41.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97.34	1,997.3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2.9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96.79	396.7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2.9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94.13	总计	64	2,394.13	2,394.1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汝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97.34	1,254.87	742.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36.72	994.26	742.46
20404	检察	1,736.72	994.26	742.46
2040401	行政运行	994.26	994.26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1.48	0.00	391.4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50.98	0.00	350.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4	147.0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97	126.9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19	57.1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78	69.78	0.00
20808	抚恤	20.07	20.0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07	20.0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73	37.7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3	37.7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73	37.7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85	75.8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85	75.8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85	75.8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汝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8.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8.61	30201	办公费	25.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0.64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3.4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1.38	30205	水费	7.1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78	30206	电费	16.8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57	30207	邮电费	4.5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7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1.5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6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9.37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7.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0.0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3.9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35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0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78			
人员经费合计		1,018.24	公用经费合计					236.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汝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汝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汝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7.50	0.00	94.50	30.00	64.50	3.00	84.42	0.00	84.33	24.98	59.35	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决算总计为 2241.20 万元，支出决算总计为 1997.3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43.82 万元，增长 6.9%，支出总计减少 3.5 万元，下降 0.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我院增设听证室建设项目，且当年我院案件数较多，新招录政法干警 7 名，检察业务费增加，因此当年收入较上年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241.2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41.20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997.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4.84 万元，占 62.8%；项目支出 742.47 万元，占 37.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为 2241.20 万元，支出总计为 1997.3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143.82 万元，增长 6.9%，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3.5 万元，下降 0.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我院增设听证室建设项目，

且当年我院案件数较多，新招录政法干警 7 名，检察业务费增加，因此当年收入较上年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97.3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5 万元，下降 0.2%。主要原因是受 2022 年下半年疫情影响，造成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较慢，支付不及时。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97.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736.72 万元，占 86.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7.04 万元，占 7.4%；卫生健康（类）支出 37.73 万元，占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75.85 万元，占 3.8%。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241.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1%。其中：

1.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46.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4.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本年底未支付，需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2.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55.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本年底未支付，需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3.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项目分类有待进一步细化。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8.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有退休人员离世，支出数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有退休人员离世，支出数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20.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0.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73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 2022 年 12 月五险一金，因地方系统年末开票不及时，造成支付延时，没有按时支出。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76.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54.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18.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36.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6%。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下半年疫情影响下，大量案件办案进程受到影响，没有及时提审。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84.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2%，占 99.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占 0.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9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下半年疫情影响下，大量案件办案进程受到影响，没有及时提审。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24.98 万元，购置车辆 1 台，其中执法执勤特种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59.35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用车加油及运行维护费用。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1 量。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受疫情影响，上级院开展调研学习较少。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9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检查和调研。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 个、来宾 1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6.64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44.84 万元，增长 23.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决算统计口径中，将机关人员公务交通补贴（工资统发）列入其他交通费用，因此全年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1.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1.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我院成立了由检察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纪检和相关部门负责人、计财部门工作人员为成员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组，对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的自我评价。

从自评情况看，财务管理规范，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三公”经费使用管理符合厉行节约规定，资金的申请和拨付严格执行规定程序，较好地保证了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完整性，财政资金发挥的效益明显，有效地保证了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特定任务目标的经费需要。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检察业务经费**”项目自评分数为 95.7，年初预算数为 507.1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539.47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356.75 万元，全年执行率为 66.13%。主要用于支付我院在日常检察业务中产生的各种费用，保障各项检察业务工作的开展。

2.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自评分数为 98.2，年初预算数为 124.2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139.89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20.93 万元，全年执行率为 86.45%，主要用于支付我

院聘用制书记员全年的工资、社保、绩效等费用。

3. “业务装备购置经费”项目自评分数为 99.28，年初预算数为 9.6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9.6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8.91 万元，全年执行率为 92.81%，主要用于我院老旧、且已经达到报废年限的家具及办公设备更新。

4. “培训费”项目单位自评分数为 98.39，年初预算数为 10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8.39 万元，全年执行率为 83.9%，主要用于支付我院干警红色教育培训、检察官学院培训、新入职公务员初任培训。

通过对我院 2022 年度项目绩效的自我评价，一是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的申请和拨付符合规定程序；二是保证了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完整性；三是保证了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特定任务目标的经费需要，财政资金发挥的社会效益明显。但是仍然存在编制预算工作时，未充分考虑到本单位工作实际，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导致在实际执行预算时需要进行指标调剂，影响预算执行进度的问题。下一步，我院将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同时加强预算执行力度，规范相关支出。

附表

项目自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较大偏差
1	检察业务经费	539.47	356.75	66.13%			97.73%	100%	100%	95.7	无
2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139.89	120.93	86.45%			98.88%	100%	100%	98.2	无
3	业务装备购置经费	9.6	8.91	92.81%		100%	100%	100%	100%	99.28	无
4	培训费	10	8.39	83.9%		100%	100%	100%	100%	98.39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